

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 新聞稿

發稿日期:110年9月3日 聯絡人:襄閱主任檢察官葉建成

聯絡電話:04-8357274 編號:110090301

彰檢破獲栽種大麻案, 偵結提起公訴

本署依據臺灣高等檢察署「區域聯防機制」,整合檢、警、調動能,貫徹追緝毒品源頭,消弭毒品存在之 緝毒理念,積極掃蕩毒品,查獲張姓犯嫌栽種大麻並持 有具殺傷力槍械一案,業於近日偵查終結。

本案由檢察官蔡奇曉指揮法務部調查局航業調查處 及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三總隊第一大隊全力偵辦, 於民國 109 年底,查獲於臺中市某區栽種大麻之張姓嫌 犯,並當場查扣大麻植株約 238 株、乾燥大麻葉 3000 餘 公克、大麻磚 500 餘公克及栽種、製造毒品器具、設備 等物,同時扣得具殺傷力之改造手槍、子彈、彈匣及槍 枝主要組成零件等物。檢察官於近日偵查終結,認被告 張嫌涉有違反毒品危害防治條例之製造第二級毒品大麻 及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等罪嫌,予以提起公訴。

本案查獲大量毒品及槍械,於毒品外流前查獲,溯源追查,貫徹刨根斷源之目標,同時展現檢察機關肅清槍、毒及維護社會治安之決心。本署並呼籲,製造(栽種)大麻最高本刑為無期徒刑,民眾切勿以身試法,同時應遠離毒品戕害,確維身心健康。